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14-031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西山煤电	股票代码	00098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支亚毅		王晶莹
电话	0351-6137052		0351-6217295
传真	0351-6127434		0351-6127434
电子信箱	zqb000983@163.com		zqb000983@16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2,252,715,839.82	15,275,195,170.11	-19.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72,926,778.65	894,287,666.97	-58.3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65,973,312.55	884,552,211.60	-58.6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544,687,881.26	1,564,762,480.25	-1.28%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183	0.2838	-58.3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183	0.2838	-58.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	5.64%	-3.35%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47,030,826,557.95	46,162,167,690.29	1.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6,583,810,880.07	16,020,724,005.43	3.51%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47,585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54.40%	1,714,215,108	0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个险万能	其他	1.61%	50,600,006	0		
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35%	42,658,306	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17,289,777	0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54%	17,000,000	0		
生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能H	其他	0.51%	15,996,881	0		
太原市杰森实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15,355,600	0		
中国工商银行－融通深证1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8%	11,967,791	0		
太原西山劳动服务中心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6%	11,269,700	0		
中国银行－易方达深证100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35%	10,945,422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宝钢集团有限公司是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宝钢国际经济贸易有限公司是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太原市杰森实业有限公司和太原西山劳动服务中心为本公司发起人股东。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有无关联关系，也未知其相互间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上述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外，无持有公司5%股份以上股东。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无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公司所处的煤炭行业供需矛盾突出，市场形势依然严峻。在董事会领导下，公司紧紧围绕2014年工作总体思路，牢牢把握“安全、发展、民生”三大主题，做好“安全生产、应对危机、转型跨越、文明创建”四件大事，积极应对持续下行的煤炭市场形势和持续加大的资金压力，强化经营管理，全力保安全、谋发展，落实销售策略，全面推进降本增效提质工作，公司实现平稳发展。

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122.53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9.79%；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3.73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58.30%，每股收益0.1183元。

报告期公司产、销情况表

项 目	2014年上半年产量	2013年上半年产量	同比增减（%）
原煤（万吨）	1369	1532	-10.64%
洗精煤（万吨）	636	705	-9.79%
电力（亿度）	74	85	-12.94%
焦炭（万吨）	232	214	8.41%
焦油（万吨）	6	6	0.00%
煤气（万立方米）	74525	71219	4.64%
项 目	2014年上半年销量	2013年上半年销量	同比增减（%）
商品煤销量（万吨）	1283	1434	-10.53%
其中：焦精煤	109	97	12.37%
肥精煤	160	180	-11.11%
瘦精煤	98	128	-23.44%
电精煤	60	62	-3.23%
气精煤	141	155	-9.03%
原 煤	127	94	35.11%
洗混煤	559	677	-17.43%
煤 泥	29	41	-29.27%
电力（亿度）	67	77	-12.99%
供热（万GJ）	177	129	37.21%
焦炭（万吨）	230	206	11.65%
焦油（万吨）	6	6	0.00%
煤气（万立方米）	74525	71219	4.64%

报告期公司分煤种价格情况

单位：元/吨（不含税）

项 目	2014年上半年平均售价	2013年上半年平均售价	同比增减（%）
焦精煤	787.18	949.45	-17.09%
肥精煤	848.68	1022.15	-16.97%
瘦精煤	594.80	775.06	-23.26%
电精煤	444.46	551.91	-19.47%
气精煤	522.34	742.41	-29.64%
原 煤	256.51	396.53	-35.31%
洗混煤	385.72	444.19	-13.16%
煤 泥	76.21	125.88	-39.46%
商品煤综合售价	495.68	604.99	-18.07%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生产安全费用计提标准的议案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概述

为了建立企业安全生产投入长效机制，依据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制定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文件精神，根据山西省煤炭工业厅《关于山西焦煤集团公司2012年度矿井瓦斯等级鉴定结果的批复》（晋煤瓦发[2013]249号）的文件要求，结合本企业安全生产费用计提及使用情况，决定对公司的生产安全费用计提标准进行调整，具体调整如下：

1、西山煤电股份母公司：调整前67.5元/吨，结合各矿瓦斯高突情况，分别调整为：西曲矿31元/吨、镇城底矿34元/吨、西铭矿41元/吨、马兰矿50元/吨。

2、晋兴能源：调整前30元/吨，调整后15元/吨。

3、临汾能源：30元/吨。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追溯调整，从2014年1月1日起执行，不会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次变更后少计提安全费用对公司 2014年度成本费用的影响，将在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中体现，预计增加净利润约4.3亿元。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8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有关规定，并报备上级安全主管部门和税务主管机关，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生效，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的议案

一、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概述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2〕42 号）关于“正确处理并充分披露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影响”的要求，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相关规定，并结合公司固定资产的实际情况，决定对部分固定资产折旧年限进行修改，此次会计估计变更从2014年1月1日起执行，具体调整如下：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变更表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调整前	折旧年限调整后
房屋、建筑物	8-30年	8-45年
传导设备	12-15年	25年
生产设备	3-20年	7-20年
综采设备	3-7年	10年
动力设备	7-11年	15-18年
工具仪器	7年	10年
运输设备	6年	8年
矿井建筑物	按产量吨煤计提 2.5 元/吨	按产量吨煤计提 2.5 元/吨

二、本次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相关规定， 本次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进行会计处理，不追溯调整，不会对以往各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影响。本次变更后固定资产折旧费对公司 2014年度成本费用的影响，将在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中体现，预计增加净利润约3.5亿元。本次会计估计变更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28号—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的有关规定，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后生效，并报备税务主管机关，不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14-030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通讯方式于2014年7月25日召开。公司董事会秘书处已于2014年7月11日以传真、邮件及专人送达的方式通知了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11人。会议由董事长薛道成先生主持。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正文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摘要内容详见公司公告2014-031。

二、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向商业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的议案》

为保障公司安全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要，缓解资金压力，公司拟向商业银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贷款额度总计15亿元，贷款利率为贷款时的银行贷款市场利率，贷款期限三年。董事会授权公司经理层办理贷款具体事宜。

三、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部分条款修订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明确公司经理层的职责和权限，规范经理层内部机构及运作程序，保证总经理充分履行职能，公司拟修订《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个别条款。

原第五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3名。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工程师和安监局长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具体分工如下：

总经理。负责西山煤电股份公司经理层全面工作。分管综合部、证券部。

副总经理。负责西山煤电股份公司生产、计划、基建、培训管理工作。分管生产技术部、规划发展部、基建部、职工教育中心、电力分公司。

副总经理。负责西山煤电股份公司交通安全管理工作和山西西山晋兴能源有限责任公司铁路运输、煤炭销售工作。

总会计师。负责西山煤电股份公司财务、经营、审计管理工作。分管财务部、经营部、审计部及物资供应分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煤炭销售分公司。

副总经理、安监局长。负责西山煤电股份公司安全管理、安全监察工作。分管安全监察部、救护大队。

总工程师。负责西山煤电股份公司技术管理工作。分管技术中心。

现第五条

公司设总经理1名，副总经理5名。总经理、副总经理、总会计师、总工程师和安监局长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具体分工如下：

总经理。负责西山煤电股份公司经理层全面工作。分管综合部。

总工程师。负责西山煤电股份公司技术管理工作。分管技术中心。

副总经理。负责西山煤电股份公司生产、计划、基建管理工作。分管生产技术部、规划发展部、基建部。

总会计师。负责西山煤电股份公司财务、经营、审计管理工作。分管财务部、经营部、审计部及物资供应分公司、设备租赁分公司、煤炭销售分公司、公路煤炭销售分公司。

副总经理。负责西山煤电股份公司焦化、电力管理工作。

副总经理。协助总经理主抓综合部全面工作，负责西山煤电股份公司重大项目推进，兼并重组、培训管理等工作。分管职工教育中心。

副总经理。兼任唐山首钢京唐西山焦化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负责该公司董事会全面工作。

副总经理。负责西山矿区环境综合治理工作。

安监局长。负责西山煤电股份公司安全管理、安全监察工作。分管安全监察部、救护大队。

修订后《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细则》的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

四、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山西临汾西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2014-032）

五、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公司山西西山永鑫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2014-033）

六、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参股公司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减少注册资本的议案》

2012年7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参与设立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的议案》。公司拟出资人民币10,000万元参与设立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00万元，公司占该公司出资总额的10%。太原燃气公司成立后，将进行天然气勘探开发利用，焦炉煤气开发利用，液化天然气开发利用，液化煤层气开发利用等。（详见公司公告：2012-023）

根据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章程》规定，公司各股东认缴的注册资本分两期缴纳。首期出资额5亿元已于2012年7月31日前出资到位，其余出资额5亿元应于2014年7月31日前缴足。公司按出资协议认缴出资1亿元，已经出资5000万元。

近日，公司收到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通知：鉴于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注册资本较预期经营规模偏大，根据各股东资金情况，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拟将该公司注册资本由10亿元变更至5亿元，相应等比例调减各股东的认缴出资额。

调减前拟出资情况：

投 资 人	出资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40,000	40%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000	25%
太原煤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5,000	15%
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10,000	10%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10%

调减后出资情况：

投 资 人	出资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山西天然气有限公司 （山西省国新能源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20,000	40%
山西晋城无烟煤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2,500	25%
太原煤气化（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7,500	15%
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5,000	10%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5,000	10%

减资后，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将根据股东会决议，修改《太原燃气集团有限公司章程》有关条款。

七、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山西焦煤三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详见公司公告2014-034）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7名关联董事薛道成、温百根、王玉宝、刘志安、栗兴仁、郭福忠、支亚毅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八、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山西焦煤财务有限责任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风险评估的议案》（详见巨潮资讯网）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14-032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2014年7月25日，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山西临汾西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山西临汾西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临汾公司”）因经营需要，拟向农业银行临汾市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2.21亿元，贷款期限3年，利率为基准利率上浮15%。公司同意为临汾公司的贷款提供担保。

根据《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证监发[2005]120号）、《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上述担保事项不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为临汾公司提供担保金额2.21亿元人民币，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160.21亿元的1.379%，截至2014年7月25日，含本次担保，公司审议通过的累计担保额度为31.66亿元人民币，实际担保金额为4.31亿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160.21亿元的2.69%。 公司无逾期担保。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山西临汾西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杨彦群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资本：人民币19.4亿元人民币

所属行业：煤矿投资管理；

经营范围：新能源技术开发、投资管理；煤矿投资管理；矿山设施施工；矿用及电力器材生产；机电设备制造、修理；钢材、轧制和锻造产品、化工（含危险品）、建材（除木材）的销售；煤炭技术开发与服务；

注册号：140429100000969

与本公司关系：本公司持有其100%股权

2、临汾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截止2014年6月，临汾资产总计193707.00万元，负债总计3683.44万元，资产负债率1.90%，无银行担保及银行借款，净资产190023.57万元。2013年临汾公司营业收入844.86万元，利润总额-1258.02万元，净利润-1258.02万元。银行评级为上中。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拟与农业银行临汾市分行签订保证合同。

被担保的主债权本金数额：人民币2.21亿元；

该合同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保证人的保证期间为主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二年。

四、董事会意见

1. 提供担保的原因：临汾公司因经营需要，拟向农业银行临汾市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2.21亿元，因临汾公司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为支持该公司的生产经营，尽快发展壮大，公司同意为临汾公司的贷款提供担保。

2. 董事会意见：本次担保主要是支持对临汾公司的经营需要，以保证该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公司董事会同意为该贷款提供担保。

3. 本担保是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4. 说明提供反担保情况：临汾公司已向公司出具了《关于向农行临汾市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反担保承诺函》，承诺以部分股权及债权以质押方式提供反担保。

公司本次担保尚需临汾公司提供反担保措施后实施。

五、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担保主要是支持临汾公司的经营需要，帮助其向农业银行临汾市分行申请流动资金贷款，以保证该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本担保是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临汾公司财务状况良好，财务风险低，具有实际债务偿还能力，并且已向公司承诺以部分股权及债权以质押方式提供反担保。因此，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对全资子公司山西临汾西山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2014年7月25日，含本次担保，公司审议通过的累计担保额度为31.66亿元人民币，实际担保金额为4.31亿元，占公司2013年度经审计的净资产160.21亿元的2.69%。除以上担保外，公司不存在其他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均不存在逾期及违规担保的情况。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临汾公司出具的《关于向农行临汾市分行申请流动资金借款的反担保承诺函》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14-033

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山西西山永鑫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的对外投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对外投资概述

2014年7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11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对控股子公司山西西山永鑫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山西西山永鑫煤炭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西山永鑫”）成立于2010年9月，注册资本1000万元人民币。其中，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货币出资6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60%；对方股东山西永鑫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永鑫煤焦化”）以货币出资40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详见公司公告2010-026）。

为加快推进安泽煤矿项目的进展，做好冀氏马寨井田精查勘探工作的招投标、合同签订等前期准备工作，尽快实施精查勘探，西山永鑫的双方股东拟共同对西山永鑫按比例以现金增资，公司拟出资5400万元，永鑫煤焦化拟出资3600万元。增资后，西山永鑫注册资本变为10000万元。

本次增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此项交易不需经过股东大会批准。

本次增资尚需获得山西省国资委和山西焦煤集团公司的批准。

二、合作对方情况介绍

（一）公司概况

山西永鑫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位于山西省安泽县唐城煤焦化深加工产业园区，始建于2003年1月，为集采煤、洗煤、炼焦、化产回收、焦炉煤气制甲醇为一体的循环经济民营企业，注册资金1.5亿元。

山西永鑫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与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不存在关联关系。

（二）生产状况

山西永鑫煤焦化有限责任公司拥有2×51孔TJL4350—A型60万吨/年焦炉和2×60孔TJL5550—D型120万吨/年焦炉两座及配套焦炉煤气制10万吨/年和12万吨/年甲醇厂两座，联产6万吨/年合成氨项目。

（三）近三年财务状况

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2011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95128.8	470059.82	300558.86
负债总额	409688.91	297366.8	165720.86
股东权益	185439.89	172693.01	134838.00

利润及利润分配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年度	2012年度	2011年度
营业收入	282268.41	175767.94	172682.23
营业利润	13437.4	32623.14	46944.87
利润总额	14152.41	32896.04	47392.08
净利润	10885.19	26421.81	35473.66

（以上2011年、2012年、2013年数据经过审计）

三、增资主体介绍

公司名称：山西西山永鑫煤炭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安泽县唐城镇车村

注册资本：人民币1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武丕炯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销售精煤，机械维修加工（法律法规规定的除外，法律法规禁止经营的不得经营，需要审批未获审批的不得经营）。

四、对外投资主要内容

为开发安泽冀氏马寨煤矿资源，根据山西省144勘查院对冀氏腰庄（马寨）精查勘探设计预算：冀氏腰庄（马寨）井田面积45.596平方公里，钻孔56个，预计总费用约9000万元。

西山永鑫的双方股东拟共同对西山永鑫按比例以现金增资，公司拟出资5400万元，永鑫煤焦化拟出资3600万元。增资后，西山永鑫注册资本变为10000万元。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为了开发位于山西省安泽县唐城镇和冀氏镇的优质煤炭资源，2010年公司投资设立了西山永鑫公司。西山永鑫公司设立几年来，经多方努力，多方协调，安泽煤矿项目的推进已经到了需对冀氏腰庄（马寨）精查勘探的阶段。

通过对西山永鑫公司按比例增资，可以使冀氏腰庄（马寨）精查勘探工作顺利进行，尽早开发安泽煤矿资源，增加公司资源储量，早日实现生产经营，回报股东，在为当地经济发展作出贡献的同时，提升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整体竞争力。

五、独立董事意见

安泽煤矿项目的推进已经到了需对冀氏腰庄（马寨）精查勘探的阶段，通过对西山永鑫公司按比例增资，可以使冀氏腰庄（马寨）精查勘探工作顺利进行，尽早实现对安泽煤矿资源的开发利用，有利于公司实现可持续发展。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对控股子公司山西西山永鑫煤炭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增资的议案。

六、备查文件目录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山西省人民政府常务会议纪要【2013】27次

3、西山永鑫公司营业执照复印件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25日

证券代码：000983　　证券简称：西山煤电　　公告编号：2014-034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投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关联投资概述

1.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拟和山焦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晋焦煤”）、山西省煤炭地质144勘察院共同出资设立山西焦煤三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暂定名，公司名称最终以工商局核准登记名称为准。以下简称“新公司”或“三多能源”）。该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整，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2125万元，持股比例42.5%，华晋焦煤以货币出资人民币2125万元，持股比例42.5%，144勘察院以货币出资人民币750万元，持股比例15%。

2、因共同投资方之一的山焦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与本公司同属于本公司控股股东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的子公司，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本次投资符合上市公司与控股股东控制下的关联法人的关联双方共同投资事项，属于关联交易。

2014年7月25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4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通过了《关于公司共同出资设立山西焦煤三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本议案属于关联交易，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公司7名关联董事薛道成、温百根、王玉宝、刘志安、栗兴仁、郭福忠、支亚毅回避表决，出席会议的4名非关联董事对该议案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本次投资已经山西省国资委晋国资改革函【2014】319号文批准。本次投资在公司董事会权限内，不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本次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关联方和共同投资方介绍

1、公司名称：山焦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51987万元

经营范围：煤炭开采、电力生产、（仅限分支机构凭许可证经营）。煤炭加工（原煤、精煤、焦煤及副产品）。矿用设备修理、技术开发与服务。

基本情况：山西省工商行政管理局于2011年11月30日颁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140000100102940，企业性质为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股东：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公司51%的股权；中国中煤能源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公司49%的股权。

与本公司关联关系：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为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同时持有华晋焦煤公司51%的股权。山西焦煤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是公司和华晋焦煤共同的控股股东，构成关联关系。

2、山西省煤炭地质144勘察院

144勘查院为事业单位法人，现持有山西省事业单位登记管理局颁发的《中华人民共和国事业单位法人证书》，证书号：事证第114000000549号。

宗旨和业务范围为：为国家建设提供专业地质调查服务。矿产地质调查、勘察水文地质、工程地质、环境地质、地球物理勘察、地质测绘、地质勘查工程、岩石、矿物、古生物鉴定与测试，相关社会服务。

住所：山西省洪洞县城关镇南坂；法定代表人：郝风鸣。

经费来源为全额拨，开办资金1848万元，举办单位为山西省煤炭地质局。

三、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1、拟设立公司名称：山西焦煤三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资本：伍仟万元整（人民币）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拟经营范围：煤矿投资与管理、煤炭资源勘查与勘探、煤炭洗选加工、瓦斯抽采与利用、机电设备制造与修理、煤矿技术开发与服务、建材制造、餐饮服务、物业管理等。

2、出资情况：

序号	出资人	出资金额（万元）	投资比例
1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125	42.5%
2	山焦华晋焦煤有限责任公司	2,125	42.5%
3	山西省煤炭地质144勘察院	750	15%
	合 计	5,000	100%

以上出资均为货币资金，由出资方自筹。

3、拟投资项目的煤层赋存及煤质特征等情况

三多勘查区位于河东煤田南部，吕梁山脉南端，山西省大宁县、蒲县和吉县交界地带，行政区划隶属山西省临汾市大宁县三多乡、蒲县山中乡和吉县屯里镇。

三多勘查区形态大致呈菱形状，北东—南西向长约20.8km，北西—南东向宽约16.2km，面积340.937km2，储量47.2101亿吨。

根据山西省煤炭地质144勘查院提供的勘查区资料，三多勘查区现有勘查程度为详查。勘查区主要含煤地层为石炭系上统太原组和二叠系下统山西组。

太原组含煤六层（5#、7#下、8#、9+10#、10#下、11#），其中9+10#和10#下煤层为可采煤层。

9+10#号煤层为中厚—厚煤层，煤层厚度3.40—6.41m，平均厚度4.87m，含夹矸0—3层，全区稳定可采。顶板为k2石灰岩，底板为泥岩或细粒砂岩，煤质为低—中灰、中高硫—高硫，高热值—特高热值贫煤，脱硫后可做炼焦配煤。

10下煤层为薄—中厚煤层，厚度为0.50m—3.49m，平均厚度1.87m，含夹矸2层，结构简单。顶板为泥岩，底板为泥岩、铝质泥岩，属大部分可采、较稳定的中厚煤层；煤质为中灰—高灰、高硫、低热值—高热值贫煤，脱硫后可做气化和动力用煤。

山西组含煤5层，（1#上、1#、2#、2#下、3#），其中可采煤层3层，为1#、2#、3#煤层。1#煤层为局部可采的薄—中厚煤层，厚度0.8—1.32m，平均厚度1.00m，无夹石层；顶、底板均为粉砂岩或泥岩；煤质为低—高灰、特低硫—中硫、高热值贫煤，可做气化和动力用煤。2#煤层为全区稳定可采的中厚—厚煤层，煤层厚度2.70—5.60m，平均厚度3.79m，含夹矸一层，结构简单；顶板为粉砂岩、泥岩或细粒砂岩，底板为泥岩；煤质为低灰、低硫、高热值瘦煤或贫瘦煤，可做炼焦配煤。3#煤层为大部可采的较稳定的薄—中厚煤层，厚度0—1.75m，平均厚度0.97m，含夹矸0—1层；顶、底板均为泥岩或粉砂岩；煤质为低—中灰、低—高硫、高热值瘦煤和贫瘦煤，可做炼焦用煤。

山西省河东煤田三多井田煤炭资源矿业权申办工作完成后，由合作三方对三多井田进行合理规划开发建设。原则上井田范围划分以勘探区行政地域县界为划分依据，其中吉县境内由华晋焦煤负责开发建设，大宁县、蒲县境内由本公司负责开发建设。同时，井田划分方案要充分考虑以地质构造划分的合理性和可行性。

四、对外投资的主要内容

1、投资金额：

新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5000万元整，公司以货币出资人民币2125万元，持股比例42.5%，华晋焦煤以货币出资人民币2125万元，持股比例42.5%，144勘察院以货币出资人民币750万元，持股比例15%。

新公司首次注入资本金1000万元人民币，其中按股比公司首次出资425万元人民币，华晋焦煤首次出资425万元人民币，144勘查院首次出资150万元人民币，其余资本金在公司注册后五年内缴足。

2、董事会管理人员构成

三多公司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其中，公司3人，华晋焦煤3人，144勘察院1人。董事长由董事会选举的公司人员担任。董事会每届三年，可以连选连任。

监事会由5名监事组成。公司2人，华晋焦煤2人，144勘察院1名。（其中含1名监事会主席、1名职工监事。）

五、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新公司以探采一体化的方式组建，将主要负责山西省河东煤田三多井田煤炭资源矿业权的申办工作。成立新公司的目的是为了统一规划开发三多井田煤炭资源，进行煤炭资源勘查与勘探、办理矿业权申请以及煤炭资源开发与利用。

按照《国土资源部关于构建地质找矿新机制的若干意见》（国土资发[2010]59号）文件规定，目前国家鼓励地勘单位与大型企业组建的联合勘查开发实体，按照探采一体化方式，同等条件下可优先取得探矿权。依据我国产业政策，要达到开发建设条件，还有很多工作要做，如探矿权转采矿权、国家规划、环境容量指标等。该项目能否实现最终开发建设的目标，还存在不确定因素。

如果通过努力申办成功，对于公司的未来发展意义重大。

六、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相关规定和资料，公司拟与华晋焦煤、144勘察院共同出资设立新公司，按照探采一体化的方式申办新的矿业权，符合当前国家鼓励煤矿管理企业与地质勘探部门以探采一体化的形式，合作勘探和开发煤炭资源，并优先配置矿业权的政策，该项目符合国家统一规划，有利于勘查区的统一规划、合理布局与开发，有利于公司获取资源，实现可持续发展。

基于上述原因，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共同出资设立山西焦煤三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的议案。

七、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除本次关联交易外，公司与该关联人未发生过关联交易。

八、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2、山西焦煤三多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拟签订的《出资协议书》、《框架协议书》、《公司章程》。

3、《山西省河东煤田三多井田矿业权申办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特此公告。

山西西山煤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7月25日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4-063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闻传媒	股票代码	000793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金日		邱小妹
电话	0898-66254650		0898-66196060
传真	0898-66254650　66255636		0898-66254650　66255636
电子信箱	board@000793.com		board@000793.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57,990,865.33	1,793,780,156.82	-7.5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610,250,015.65	243,834,015.23	150.2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343,258,910.25	126,605,404.04	171.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4,800,223.79	407,706,998.90	-71.8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305	0.1793	84.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305	0.1793	84.3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90%	8.96%	增加3.94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7,637,708,874.20	7,177,477,248.38	6.4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4,963,340,699.36	4,426,380,254.90	12.13%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6,03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国广环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47%	267,205,570	0	质押	197,340,474
新疆锐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8.35%	154,166,667	154,166,667	质押	22,880,000
上海大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70%	86,805,555	86,805,555	质押	86,805,555
陕西华路新型塑料建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5%	76,678,241	76,678,241		
上海常喜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36%	62,038,889	60,763,889	质押	60,729,927
天津大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86%	52,780,864	52,780,864	质押	52,780,864
上海倚和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58%	47,685,315	0	质押	47,685,315
拉萨观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81%	33,391,975	33,391,975	质押	23,000,000
重庆涌瑞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4%	24,682,062	0	质押	8,200,000
拉萨澄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17%	21,543,210	21,543,21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拉萨观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国广环球资产管理有限公司12.3496%股权，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上述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独家承担《证券时报》、《华商报》、《新文化报》、《华商晨报》、《重庆时报》等经营业务的经营管理，独家承担海口市燃气管道施工和管道燃气供应，从事城市燃气相关业务及产品的经营，独家承担国际台国内广播频率广告经营业务；2013年12月购买合并澄怀科技100%股权，新增了留学咨询服务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规范经营，传媒及燃气业务的营业收入保持稳定。2014年上半年，实现营业收入165,799.09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7.5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1,025.00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150.27% ，主要原因为本期转让长流公司股权增加投资收益及2013年重组并购的华商传媒少数股东权益等相关资产增加了公司的收益。2014年上半年的经营总成本为126,249.17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9.93%。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657,990,865.33	1,793,780,156.82	-7.57%	
营业成本	865,671,956.10	1,112,592,144.00	-22.19%	
销售费用	221,799,150.35	248,592,108.28	-10.78%	
管理费用	135,950,847.14	133,124,300.22	2.12%	
财务费用	13,579,878.08	29,715,779.92	-54.30%	主要是华商传媒归还银行借款导致利息支出减少
所得税费用	115,583,208.38	48,491,489.90	138.36%	主要是本期华商传媒子公司未享受所得税优惠政策及转让长流公司股权增加投资收益导致
研发投入	7,124,986.00	3,885,364.06	83.38%	主要是本期澄怀科技增加研发投入导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800,223.79	407,706,998.90	-71.84%	主要是销售商品收到现金减少、同比应收账款增加、预收账款减少、缴纳税费增加导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6,975,039.82	-666,813,911.64	62.96%	主要是本期转让长流公司股权收到现金增加导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7,352,294.04	155,645,828.73	-143.27%	主要是上期发行中期票据，本期银行借款减少导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9,526,450.11	-103,483,339.32	-92.85%	主要是上述原因导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减少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与上期相比本期新增合并单位4家，原因为：

（1）本公司于2013年11月新设成立全资子公司华闻传媒（香港）有限公司；

（2） 本公司的子公司北京澄怀科技有限公司之子公司北京澄怀观道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与北京瑞博黪诚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6日新设成立北京澄怀众合文化传媒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分别为51%、49%；

（3）本公司之子公司华闻世纪影视投资控股（北京）有限责任公司于2014年4月新设成立全资子公司华闻影视文化传媒（天津）有限公司；

（4）本公司于2014年4月受让华澳国际信托有限公司持有的海南椰德利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100%股权。

2、本期减少合并单位2家，原因为：

（1）2014年2月，本公司与北京首都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关于海南民生长流油气储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流公司”）的股权转让协议，将所持长流公司100.00%股权进行转让，转让价款为718,000,000.00元，长流公司于2014年3月18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从完成工商变更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2）天津华商广告有限公司于2014年1月注销，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董事长：温子健（签字）
二○一四年七月二十八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4-061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股份回购及注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股份回购注销方案概述

2013 年，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华闻传媒”）实施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以及重组时与交易对方签订的《盈利预测补偿协议》及《关于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与盈利预测补偿协议之补充协议》，如标的公司业绩未达到其盈利预测数，交易对方应当予以公司股份补偿。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关于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度标的资产盈利预测实现情况专项审核报告》，标的公司——北京澄怀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澄怀科技”） 2013 年度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3,174.89万元，与承诺业绩相比相差1,575.44 万元，业绩承诺完成率为66.84%。澄怀科技2013 年度业绩承诺未完成，交易对方拉萨澄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澄怀”）及拉萨观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拉萨观道”）均表示按照其原有承诺予以股份补偿。

根据公司201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结果，公司将无偿回购拉萨澄怀应补偿的公司股份906,247股和拉萨观道应补偿的公司股份3,624,989股（其中，拉萨观道替天津大振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补偿2,220,306股），合计回购公司股份4,531,236股（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0.245%）并予以注销。本次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从1,846,262,977股减少到1,841,731,741股。

公司于2014年4月29日发布了《关于实施股份回购并注销事项债权人通知的公告》。

二、本次股份回购注销事项的审批流程

公司于 2014年3月1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相关资产2013年度业绩承诺股份补偿实施方案的议案》，并于 2014年4月25日召开 2013 年度股东大会，以现场投票表决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上述议案。

根据前述决议相关内容，公司将无偿回购拉萨澄怀和拉萨观道持有的公司股份4,531,236股并予以注销。

三、具体回购数量情况

根据相关协议约定，各发股对象各自需被回购的股份数量见下表：

序号	发股对象名称	需回购股份数量（股）	占回购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拉萨澄怀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906,247	0.049%
2	拉萨观道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3,624,989	0.196%
	合计	4,531,236	0.245%

四、回购前后股本变动情况

本次回购完成后公司股权结构的变动情况如下：

	本次回购前（股）	占比（%）	本次增减变化（股）	本次回购后（股）	占比（%）
限售流通股	486,940,401	26.37	-4,531,236	482,409,165	26.19
无限售流通股	1,359,322,576	73.63	0	1,359,322,576	73.81
总股本	1,846,262,977	100.00	-4,531,236	1,841,731,741	100.00

五、股份状态

本次回购的股份存放于公司证券回购专户，不享有表决权。公司董事会在回购后办理了注销手续，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该等回购后的股份已完成注销。

六、关于股份买入合法、合规的自查说明

本次回购股票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的有关规定，股份买入合法、合规。

七、公司章程的修订情况

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在本次回购股份并注销完成后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授权修订内容如下：

（一）第六条“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46,262,977元。”修改为“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841,731,741元。”

（二）第十八条增加一项作为第（十一）项：经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公司回购公司股份4,531,236股并予以注销，总股份数减至1,841,731,741股。

（三）第十九条“公司股份总数为1,846,262,977股，全部为普通股。”修改为“公司股份总数为1,841,731,741股，全部为普通股。”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4-062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4年7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14年7月28日上午在北京市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温子健先生主持；会议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审议如下事项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形成决议：

一、 审议并通过《2014年半年度报告及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审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4年半年度报告》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公告，《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同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公告。

二、 审议并通过《关于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国债回购和货币基金等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含控股子公司陕西华商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利用不超过50,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国债回购和货币基金等，但不得参与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的投资。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具体实施。第五届董事会2011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利用自有资金从事证券投资业务的议案》的决议继续执行。具体情况详见同日在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的《关于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国债回购和货币基金等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64）。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4-064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国债回购和货币基金等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投资情况概述

（一）投资目的：随着公司盈利能力的提高和控股子公司数量的增加，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不断增加，为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暂时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效率，提高资金收益水平，合理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正常运营的情况下，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国债回购和货币基金等，为公司和股东创造更多的收益。

（二）投资金额：由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班子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国债回购和货币基金等，授权额度为不超过50,000万元，该额度适用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不含控股子公司陕西华商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三）投资方式：包括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国债回购和货币基金等，但不得参与从二级市场买入股票的投资。

（四）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次董事会决议终止证券投资之日止。

二、投资的资金来源

参与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国债回购和货币基金等的资金来源为公司暂时闲置的自有资金，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需履行审批程序的说明

本次投资事项业经公司第六届董事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具体实施。2011年7月18日第五届董事会2011年第六次临时会议审议并通过的《关于调整公司利用自有资金从事证券投资业务的议案》和《关于调整控股子公司陕西华商传媒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利用自有资金从事证券投资业务的议案》的决议继续执行。

四、投资对公司的影响

经公司研究分析，利用不超过50,000万元暂时闲置自有资金择机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国债回购和货币基金等，风险较小。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国债回购和货币基金等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有利于提升公司业绩。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国债回购和货币基金等，不会影响正常生产经营。公司有选择性地参与有投资价值的购买银行理财产品、收益率比较保证的国债回购和货币基金等短期投资业务，投资风险较小，如操作好能够获得较好的收益。同时，公司建立了健全的内控制度，制定了《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证券投资管理办法》，可有效地降低潜在的投资风险，保障资金安全。

六、独立董事关于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国债回购和货币基金等的独立意见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基于独立判断的立场，作为公司独立董事，就调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国债回购和货币基金等的议案发表如下独立意见：

1. 调整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国债回购和货币基金等的相关审批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就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国债回购和货币基金等的行为已建立了健全的内控制度。

3.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利用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银行理财产品、国债回购和货币基金等，有利于提高公司及控股子公司自有资金的使用效率，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793　　证券简称：华闻传媒　　公告编号：2014-065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7月28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140687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中国证监会依法对公司提交的《上市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核准》行政许可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查，现需要公司就有关问题作出书面说明和解释，并在30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受理部门提交书面回复意见。

公司与相关中介机构将按照上述通知书的要求，及时组织有关材料报送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部门。

公司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尚需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闻传媒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半年度报告摘要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14-29-02

1、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巨潮资讯网或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风华高科	股票代码	00063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绪运		刘艳春
电话	0758-2844724		0758-2844724
传真	0758-2865223		0758-2865223
电子信箱	000636@china-fenghua.com		000636@china-fenghua.com

2、主要财务数据及股东变化

（1）主要财务数据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077,910,972.05	1,030,187,291.62	4.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0,117,474.86	38,565,529.97	4.0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4,226,790.21	30,228,357.60	-19.8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2,764,465.41	27,179,984.47	-89.8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6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76%	1.78%	减少0.02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3,545,220,268.38	3,868,911,741.05	-8.3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2,342,600,672.76	2,263,552,468.18	3.49%

（2）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5,861
前10名普通股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国家	18.25%	122,484,170	0	质押	61,000,000
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21%	34,984,561	0		
深圳市加德信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1%	8,760,785	0		
广东粤财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2%	8,162,091	0		
肇庆市华利达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9%	7,330,000	0	质押	7,330,000
肇庆市盈信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2%	4,808,000	0		
申荣	境内自然人	0.34%	2,309,039	0		
中天证券汇富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34%	2,300,000	0		
李嵘	境内自然人	0.32%	2,132,127	0		
肇庆市艺宏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7%	1,825,0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深圳市广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广晟”）系广东省广晟资产经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晟公司”）全资子公司。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以及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不适用。					

（3）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3、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公司经营情况及经营成果概述

报告期内，全球半导体产业景气度好转，智能家电、4G通讯、LED产品、汽车拉动全球电子元器件产业需求有所回升，电子元器件厂商订单增加，产能利用率提升，但智能手机等智能终端以及平板电脑等增幅放缓，电子元器件市场结构性产能过剩及价格的激烈竞争依然存在。

报告期，公司主营产品电子元器件产量和销量同比分别增长 24.10%和23.92%，尤其是MLCC、片式电容器和片式电阻器产销两旺，片式电阻器产销均创历史新高。但受片式电容器0402、0201小尺寸产品价格下跌较大的影响，以及磁性材料和圆片瓷介电容等其它传统产品业绩下滑，公司上半年出现了产销量增长、收入增加，而经营性利润未能同步增长的局面。报告期，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为 10.78亿元，同比增长 4.63%；累计实现利润总额为 4,700.13 万元，同比增长10.07%，累计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为4,011.75 万元，同比增长4.02%。

（2）主营业务分析

A、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1,077,910,972.05	1,030,187,291.62	4.63%	-
营业成本	897,908,517.66	869,202,891.91	3.30%	-
销售费用	26,581,125.64	24,768,715.23	7.32%	-
管理费用	112,465,864.06	96,444,830.58	16.61%	-
财务费用	4,743,893.10	3,802,568.29	24.75%	-
所得税费用	6,534,647.45	4,485,769.17	45.68%	报告期公司应纳税所得额同比增加所致
研发投入	36,538,159.62	35,964,723.68	1.59%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64,465.41	27,179,984.47	-89.83%	报告期公司货款回笼减少以及材料支出同比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85,184.63	-142,823,682.84	-	报告期公司收回部分大旺土地补偿款以及减少对外投资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44,873.80	-27,983,255.70	-76.34%	报告期公司归还银行借款同比增加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245,469.84	-143,626,954.07	71.28%	报告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加所致

B、主营业务构成情况（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841,078,690.56	668,983,880.98	20.46%	12.95%	13.14%	减少0.13个百分点
配套及其他贸易	228,721,677.59	225,101,277.94	1.58%	-18.25%	-18.66%	增加0.50个百分点
分产品						
电子元器件	838,070,978.59	666,682,938.91	20.45%	13.12%	13.33%	减少0.15个百分点
电子设备	3,007,711.97	2,300,942.07	23.50%	-20.67%	-24.34%	增加3.72个百分点
一般贸易	228,721,677.59	225,101,277.94	1.58%	-18.25%	-18.66%	增加0.50个百分点
分地区						
境内销售	940,718,493.66	788,078,558.67	16.23%	2.82%	0.87%	增加1.63个百分点
境外销售	129,081,874.49	106,006,600.25	17.88%	17.84%	22.16%	减少2.90个百分点

（3）重大事项

A、由于国家土地政策调整及肇庆高新区规划变化，肇庆高新区管委会无法履行公司位于区内1,000亩土地供地义务，决定由肇庆市国土资源局大旺分局与公司解除上述工业用地供地协议，并给予公司补偿，合计补偿款为人民币11,200万元。公司于2013年12月31日、2014年3月11日和2014年7月24日收到三笔补偿款，金额合计为3,560万元。肇庆市国土资源局大旺分局应于2014年6月30日前支付第三期补偿款2,000万元，已于7月24日支付500万元，剩余资金因该分局尚在履行相关支付手续而尚未到账。公司已积极协调跟进后续补偿款的支付情况， 并将根据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相关情况详见公司于2013年12月27日和2014年1月3日、1月10日、3月13日刊载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B、报告期，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120,000万元，其中公司第一大股东广晟公司拟以现金认购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并于2014年4月22日与公司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票认购协议》，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投资主营产品片式电容器、片式电阻器、电感器的产能扩充及技术改造。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行政许可申请材料已获中国证监会受理，尚需中国证监会核准。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14年4月24日、5月31日、6月24日和7月18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以及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C、报告期，公司为全面提升公司电感板块的综合竞争力，对经营电感器产品业务的生产单位进行了有效整合，将粤华电子分公司整体资产并入英达电感器件分公司，原英达电感器件分公司更名为“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电感分公司”（以下简称“电感分公司”）。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粤华电子分公司和英达电感器件分公司的整合工作，电感分公司的相关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

4、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4）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泽中
二○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14-29-01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2014年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7月15日以电子邮件、书面及传真方式通知全体董事， 2014年7月25日上午在广州市广晟国际大厦57楼会议室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李泽中董事长主持了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及决定的事项，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情况：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14-30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14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监事会2014年第四次会议于2014年7月25日上午在广州市广晟国际大厦57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4人，实到监事4人，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监事会主席黄智行先生主持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及决定的事项合法有效。

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公司2014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公司部分监事的议案》

公司监事会于2014年7月25日收到黄日雄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因工作原因，黄日雄先生辞去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相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监事会时生效。黄日雄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

选举李格当先生为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候选人，任期至第七届监事会任期届满。

监事候选人李格当先生未在公司第一大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职务；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关联人之规定；未持有公司股票；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任职条件。监事候选人李格当先生个人简历详见附件。

表决情况：同意4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

附件：

监事候选人个人简历

李格当，男，1971年11月生，经济师，大学本科（中山大学在职研究生结业）。

2008年1月至2014年3月，历任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个人金融部总经理、安邦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肇庆中心支公司副总经理、肇庆市金泰典当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广东金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经理；

2014年4月至今 任广东金叶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经理。

证券代码：000636　　证券简称：风华高科　　公告编号：2014-31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辞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14年7月25日收到独立董事徐顺成先生递交的《辞职报告》。因个人原因，徐顺成先生辞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一并辞去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委员、审计委员会委员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委员职务。

徐顺成先生辞职后，公司董事会以及独立董事人数符合《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法定要求，故徐顺成先生的《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时生效。徐顺成先生辞职后，不再担任公司任何职务。公司董事会对徐顺成先生在任职期间为公司所做出的积极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广东风华高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一四年七月二十九日